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作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我们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认真审阅,意见如下:

公司 2018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 2018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率为 40.06%。2018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一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公司上市以来保持了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我们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机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

独立董事: 李延喜 屈文洲 蔡元庆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五日